

【八德榮家消費資（警）訊宣導篇】

能效第一最省電？小心查證別受騙！

日期：110/06/16 資料來源：消費者保護處

開飲機為常見家電商品，由於即時供應冷熱飲用水，加熱及保溫功能相當耗電，民眾要選購能源效率最佳的開飲機才能節省電費，購買前應小心查證，避免受騙。

元山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生產銷售「元山 YS-8212RWSAB 立式觸控式冰溫熱飲水機」商品，並由經銷商秀翔實業有限公司於東森得易購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的東森購物網站銷售，於廣告宣稱「一級能效最省電」，予人之印象為該商品獲核准登錄為能源效率分級第 1 級。經公平會調查以及依據經濟部能源局意見，本案商品獲核准登錄為能源效率分級為第 5 級，並非第 1 級，故本案廣告宣稱「一級能效最省電」與事實不符，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公平會於 6 月 16 日第 1548 次委員會議討論後，處元山公司、秀翔公司及東森得易購公司各 5 萬元罰鍰。

公平會再次提醒消費者於購買家電商品前，可至能源效率標示管理系統(<https://ranking.energylabel.org.tw/>)查詢確認該商品獲核准登錄的能源效率分級，也再次叮嚀業者登載宣稱能源效率的廣告時要有所依據，以免觸法。

本資料摘錄自「行政院全球資訊網/資訊與服務/消費者保護」